

2 萬 7 安家費沒給，頂罪人庭上翻供怒咬案主

「頂罪」這種事情，可不是只出現在電影裡頭，新竹就活生生上演，安家費談不攏，兩方撕破臉告上法官的案件！

新竹一名朱姓男子犯有毒品前科，94 年因施用毒品罪要入獄服刑前，擔心家人生活陷入困頓，於是答應了地下錢莊業者陳世宗及阿森，以每個月區區 2 萬 7 千元的「安家費」代替他頂罪，沒想到頂了這個罪不但不小，還涉及槍砲彈藥及諸多罪名，再加上陳世宗及阿森未依江湖規矩馬上付款，讓頂罪的朱姓男子覺得像是個冤大頭，氣的在庭上翻供向法官說出真相。如今朱姓男子已被減刑論處有期徒刑 2 個月；至於被頂替人，恐怕將是罪上加罪，法官將請檢方另行偵辦。

新竹地檢署主任檢察官林麗瑩表示：「以這個案件為例，頂替的人被檢察官起訴之後，發現犯罪的人不只有重利罪嫌，還有其他比較重的罪嫌，像是一名女子小芬跟地下錢莊陳世宗及阿森借了高利貸 11 萬元，不過小芬卻還不出錢，因此阿森教唆陳世宗強拍小芬裸照等，像是妨礙自由、妨礙性自主，還有槍砲案件，他發現檢察官起訴法條眾多，然後他就後悔了。」原本以為是頂個小罪，沒想到最後卻是條條重罪，就連安家費 2 萬 7 千元也沒有下落。林麗瑩：「殺人也會發現這種情況，可是容易被發覺是頂罪的，其他還有一些像是賭博案件，尤其像是營利經營賭場的案件，也常找人頭頂替，常常發生。」頂罪案件層出不窮，不過卻是違法，雙方大玩零和遊戲，難保事情不會曝光，檢察官呼籲民眾還是不要以身試法。